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乡村振兴的发展战略，组织制订全县花卉和果业的产业发展的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三）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四）主管全县果苗生产，制订果苗生产计划，管理果苗生产、调剂、调运工作，负责果苗质量监管。

（五）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合作经济组织等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指导和运行管理工作。

（六）负责花卉和果品的市场信息调研、发布工作，参与花卉、果品市场的监督与管理。

（七）拟定全县果品营销体系建设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八）编制全县果品贮藏和加工厂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处室 4 个，分别

为：综合股、果业产业发展与技术指导股、花卉产业发展与技术指导股。编制人数小计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16 人，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3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1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3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5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06.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6.57	卫生健康支出	12.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0	城乡社区支出	377.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468.67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6.84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80		
本年收入合计	886.57	本年支出合计	910.0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23.44		
收入总计	910.01	支出总计	910.01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10.01	222.57	68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34.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1	3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0	2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0	10.60	
08	抚恤	2.47	2.4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8	12.2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8	12.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2	10.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	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7.94		377.9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7.94		377.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72.40		372.4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54		5.54
213	农林水支出	468.67	159.17	309.50
01	农业农村	468.67	159.17	309.5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		3.52
2130104	事业运行	159.17	159.1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4.98		294.9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1.00		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4	16.8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4	1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4	16.84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06.57	一、本年支出	606.57	246.57	36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34.2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60.00	卫生健康支出	12.28	12.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60.00		360.00	
		农林水支出	183.17	183.17		
		住房保障支出	16.84	16.8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606. 57	支出总计	606. 57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6.57	222.57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34.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1	3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0	2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0	10.60	
08	抚恤	2.47	2.4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8	12.2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8	12.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2	10.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	2.16	
213	农林水支出	183.17	159.17	24.00
01	农业农村	183.17	159.17	24.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		3.52
2130104	事业运行	159.17	159.1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98		14.9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50		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4	16.8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4	1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4	16.84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22.57	203.72	18.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201.25	
30101	基本工资	69.04	69.04	
30102	津贴补贴	30.52	30.52	
30103	奖金	32.96	32.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0	21.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0	10.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2	10.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6	2.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4	16.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	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18.85
30201	办公费	8.04		8.04
30206	电费	0.36		0.36
30207	邮电费	0.60		0.60
30229	福利费	0.34		0.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2		9.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	2.47	
30305	生活补助	2.47	2.47	

部门公开表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5	6	7
403001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3.52		3.52		

部门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60.00		3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00		36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60.00		360.00

部门公开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公开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10.01		
其中：财政拨款	606.57	其他经费	303.44
支出预算合计	910.01		
其中：基本支出	222.57	项目支出	687.44
年度总体目标	1. 以产业安全为前提，常态化开展黄龙病防控，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 5%以下。2. 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不断强化体系建设。建成 3.6 万亩的全国绿色食品原料（赣南脐橙）标准化生产基地，每年生产 5.4 万吨的优质绿色赣南脐橙果品。2025 年新开发脐橙面积 1000 亩以上，完成 2000 人次以上技术培训，实现果业技术培训覆盖。3. 以品质提升为核心，不断强化质量意识，保障果品质量。4. 以品牌建设为引领，深入开展市场营销和品牌推广。5. 以排查整改为抓手，有效防范果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6. 以品牌重塑为重点，提升花卉产业产业化发展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脐橙总面积	≥3.7265 万亩
		花卉面积	≥1500 亩
	质量指标	柑橘黄龙病控制率	≤5%
	时效指标	病虫清除率	≥98%
	成本指标	2025 年预算资金	910.01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花卉和果树健康率	≥6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花卉和果树效益率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花农、果农满意率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工作，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7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柑橘产量	≥6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开发或老果园复种建设任务	=1000 亩
	质量指标	整顿柑橘大田育苗、苗木市场	≥98%
	时效指标	制止早采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脐橙销售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1000 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保持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度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杜绝早采假冒赣南脐橙现象，进一步加大电商运营力度达到果品销售占总产量的 30% 以上，参与赣南脐橙优质果品展示展销，稳定扩大赣南脐橙主攻城市市场份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15.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销售产量	≥3.8 万吨
	质量指标	制止早采及打假率	≥98%
	时效指标	制止早采及打假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果品销售增长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20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保持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率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花卉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相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花卉发展专项经费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花卉新品种	≥3 个
	质量指标	基本设施建设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清理花卉病株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花农人数	≥1000 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5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花农满意度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全县建设至少 3 个柑橘黄龙病核心综合防控示范基地，宣传培训防控技术，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发病在 5%以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柑橘黄龙病防控经费	=2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柑橘黄龙病防控示范基地建设	≥3 个
	质量指标	病株控制率	≤5%
	时效指标	全年柑橘病树普查及清理工作完成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脐橙销售增长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度	≥98%

部门公开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花卉苗木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相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花卉苗木扶持经费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花卉新品种	≥3 个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清理花卉病株及时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花农人数	≥1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花农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91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0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6.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1.72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2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23.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6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91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0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2.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87.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2.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4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0.5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77.94 万元,较上年预

算安排减少 42.06 万元;农林水支出 468.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58.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60.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5.4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606.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1.72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3.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222.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 万元;项目支出 3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1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55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36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60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59.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减 13.61 万元，下降 7.88%，主要原因为：人员减少，公用支出减少。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2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910.01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4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5 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预算安排项目 9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384 万元，无下属单位。

（十）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果业开发及脐橙营销专项经费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完善的大余赣南脐橙营销体系，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产业提质增效。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 ⑥负责花卉和果品的市场信息调研、发布工作，参与花卉、果品市场的监督与管理。
⑦拟定全县果品营销体系建设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建立完善的大余赣南脐橙营销体系，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产业提质增效。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15.5 万元。

(7)绩效目标：销售产量不少于 3.5 万吨，电商运营力度达到果品销售占总产量的 30% 以上,带动就业人数达 2000 人。

2. 果业产业发展资金

(1)项目概述：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面积，新建市级标准化生态果园，推广安装肥水一体化果园，充分发挥示范园区带动

作用。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③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2025 年全县脐橙面积稳控在 4 万亩。在全县范围内实施果园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0.08 万亩，进一步提升果园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做好新开发或复种病毁果园工作，新建市级标准化生态果园，充分发挥示范园区带动作用，开展柑橘苗木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源头防控工作，落实果园生产管理技术。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70 万元。

(7)绩效目标：完成新开发或老果园复种建设任 1000 亩。

3. 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柑橘黄龙病防控专项经费项目是为促进大余脐橙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果农自主防控作用，重点抓好幼龄果园病树清除、失管果园清理和 6—10 月新梢萌发期柑橘木虱防治，确保全县病树清理、柑橘木虱防治到位。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③按照果树栽培技术规程和果品质量等行业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宣传培训防控技术，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2025 年年度目标：建设 3 个柑橘黄龙病核心综合防控示范基地，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 5%以内。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绩效目标：实现常态化监测，常态化病树普查和清理，柑橘黄龙病病株率控制在 5%以内。

4. 花卉发展专项经费

(1)项目概述：精心打造我县花卉基地，鼓励支持花农引进适合我县种植的新品种促进大余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5 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5)实施周期：1 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10 万元。

(7)绩效目标：坚持培训花农 1000 人次以上，引进开发 3 个新品种、新技术。

5. 花卉苗木扶持资金

(1)项目概述：精心打造我县花卉基地，鼓励支持花农引进适合我县种植的新品种促进大余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

(2)立项依据：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②负责全县花卉和果业生产技术培训推广、花卉和果树的植物检验检疫及危险性病虫害防控、防治工作。

(3)实施主体：由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精心打造青龙平岗瑞香花卉基地，充分利用基地内的闲置大棚。聘请专家到我县召开花卉发展研讨会，举办技术讲座和实地技术指导，对花农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提升全县花卉种植户技术水平。

(5)实施周期：1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70万元。

(7)绩效目标：坚持培训花农1000人次以上，引进开发3个新品种、新技术；组织有关专家制定标准化科学栽培技术规程，大力推广花卉苗木质量标准体系，进行标准化、专业化生产。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大余县花卉和果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5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3.5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 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死亡抚恤 2080801：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四）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

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03：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1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事业运行 2130104：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八）农业生产发展 2130122：反映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九）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130125：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公积金 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指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产品、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四）农业生产发展：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五）农业病虫害控制：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苗（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